

证券代码：300005

证券简称：探路者

编号：临2017-072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盛发强先生计划自2017年9月29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6,730,000股，即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本次减持所得资金将主要用于后续对参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员工中员工本金损失的补偿，及对公司研发办公场所的升级改造（该研发办公场所为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等方面。

公司于2017年11月14日收到盛发强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该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占公司总 股份比例(%)
盛发强	大宗交易	2017.11.13	6.07	12,200,000	1.3688%
		2017.11.14	6.08	947,000	0.1063%
	合计			13,147,000	1.475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盛发强	持股合计	221,401,460	24.8405	208,254,460	23.36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350,366	6.2101	42,203,366	4.73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6,051,094	18.6304	166,051,094	18.6303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在减持计划期间，盛发强先生严格遵守了《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 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盛发强先生此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 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日，盛发强先生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 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盛发强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14 日